

两德统一后的经济和金融问题

German Economy and Finance after Unification

许美征

(国家体改委宏观调控体制司副司长,研究员)

不久前笔者随一个考察团赴德考察,重点了解两德统一的经济和金融措施及其后果,以及中央银行及其货币政策。现将两方面的情况作如下介绍。

一、两德统一的经济和金融状况

东西德于1990年7月1日实行货币联盟,10月3日实行统一。两德经济联盟的原则是按市场经济改造东德经济,在社会方面,西德的社会保障体系适用于东德。

1. 两德统一后的经济情况和问题

(1) 用突变的方式实现东西德货币联盟

1989年东西德边境开放后,西德经济学家曾主张东西德经济的统一需要一个过渡时期。他们认为,东方社会主义经济缺乏竞争能力,不经过一个过渡时期,东德经济将承受不了市场经济的冲击。

他们认为,东方社会主义经济缺乏竞争能力有三方面的原因:一是在计划经济中,物价、劳动价格都是国家规定的,不反映市场情况,致使劳动生产率低,生产的产品不适应市场需求;二是封闭的经济与国际市场分隔,东德经济不参与国际分工,某些可以从国际市场取得的产品也要自己生产,因而浪费了资源,同时自己的产品也不适应国际市场的需要;三是80年代中期,东德居民对消费品需求越来越高,政府对居民的要求作出了让步,把资金用于进口消费品以满足人们的消费需求,而没有用于改造企业,致使企业设备越来越老化。为此,经济学家提出用三到五年的时间对东德经济进行改造,在过渡时期逐渐调整东德经济使其适应国际市场,同时逐步调整东西德马克的汇价,最终实现两者自由兑换。

但是,出于政治原因,东西德统一过程加快。西德政治领导人担心苏联会发生政治上的转变,从而影响东西德的统一。同时,大批东德人跑到西

德,从1989年到1990年跑到西德的人达50万,他们带去大批东德马克要求兑换西德马克,给西德的经济、金融、以及社会都带来很大影响。由于这些因素,西德政府领导人决定加快东西德合并的过程。

7月1日东西德货币联盟生效,即东西德马克统一为西德马克。东西德马克统一后,东西德政治统一迈出了重要的一步。统一前,东西德马克的汇价为5:1至9:1,货币联盟则规定,统一后的兑换率为2:1和1:1,其中私人储蓄存款的一部分(即60岁以上居民的6 000马克存款、16岁至60岁居民的4 000马克存款、16岁以下居民的2 000马克存款)和工资,以及养老金按1:1兑换,其他债务和有价值证券按2:1兑换。货币联盟规定的东西德马克的兑换率,大幅度提高了东德马克的汇价,从而提高了东德居民的购买力,这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稳定民心。但是从经济上看,这种兑换率对东德经济是一个极大的打击。

(2) 货币联盟引起了东德的购物浪潮 由于货币联盟大幅度提高东德马克对西德马克的比价,使西部商品变得十分便宜,致使东部居民大量购买西部商品,形成了一个购物浪潮。从1990年7月1日至12月底,东德居民购买的从西部进入的新汽车相当于以前5~6年购买的数量。西部商品占领了东部市场。

西德经济界人士曾经担心东德突然增长的需求会引起通货膨胀,但1990年下半年出现的购物浪潮并未引发通货膨胀。这是由于:一是西德可以大量从欧共体进口商品,因为西德的对外贸易有顺差,由于大量进口商品,西德的对外贸易由顺差转为逆差;二是从东德流入西德几十万人,这几十万劳动力生产的商品,增加了供给,满足了东德市场的需求;三是上一年西德投资规模大,投资促进了经济增长,这一年西德的经济增长率为4.5%,经济增长满足了东部居民的需求增长。

(3) 货币联盟引起东德生产大幅度下降、工人大批失业 货币联盟给东德经济以巨大的冲击, 东部工业生产大幅度下降, 工人大批失业。原因有三。首先, 由于东西德马克1:1和2:1的兑换率而变得便宜了的西德商品渗入东德, 占领了东德的市场。其次, 东西德统一后, 三次提高东德工人的工资, 使东德的工资由原来相当于西德工人工资的三分之一提高到相当于三分之二, 而东德的劳动生产率仅相当于西德的三分之一。在劳动生产率没有提高的情况下大幅度提高工人工资, 从而大大提高了商品的成本。由于这两方面的原因, 使原来就缺乏竞争能力的东德商品更失去竞争力。最后, 由于与经互会的贸易改为现汇结算, 使这部分贸易基本中断。这些因素, 使东德生产急剧下降, 1990年下半年比1989年下降了50%, 并且几乎所有的企业都没有盈利, 大批工人失业, 1991年上半年失业人数达84万, 失业率为9.5%, 还有缩短工作时间的工人190万, 据估计下半年失业人数还会增加。对于大批失业者, 政府采取的措施: 一方面是创造新的工作岗位, 针对东德服务行业落后的局面, 兴办了10万个服务企业, 增加了40万个就业机会; 另一方面是拨付失业救济金, 失业者领取的失业救济金相当于最后工资的三分之二。由于东德的工资水平上升多, 因此1991年失业者领取的相当于现有工资三分之二的失业救济金, 其数额超过了1989年的全额工资水平。此外, 还采取对55岁以上的工人提前退休, 缩短在职工人的工时, 以及辞退外籍工人等办法来减少失业队伍。

联邦政府何以要大幅度地提高东部工人的工资? 这是基于两方面的考虑。一是他们原来预计, 实行东西德货币联盟后东部的物价水平要大幅度提高, 因此在7月1日前东部工资就提高了25%, 但事实上物价水平并未大幅度提高, 因为在取消价格补贴的同时, 也取消了工业品的高税。其次, 较大幅度提高东部工资水平是为了减少跑到西部去的东部工人。目前, 他们认为, 过快地提高工资使东部的商品更不具有竞争力, 从而会迫使企业解雇工人, 增加失业, 而过多的失业者存在, 使政府拨付给东部的资金大部分用于支付失业救济金, 而不能用于投资, 这是不利的。所以现在他们认为应该避免过快地提高工资。

(4) 货币联盟对德国财政金融形成巨大的压力 两德统一后对德国政府财政带来了问题。1991年联邦财政支出4100亿马克。其中四分之一, 即930亿马克用于两德统一, 其用途是: 交通方面的投资120亿, 组建私营企业170亿, 失业救济、养老和医疗保险260亿, 促进东部经济回升120亿。对东部支出的增加, 扩大了联邦政府的财

政赤字。1991年财政赤字可能达1100亿马克, 而1989年只有150亿马克, 1990年为650亿马克。三级政府会计赤字将达1500~1600亿马克, 占全德GNP的5~5.5%, 而过去西德财政赤字只占GNP的1.5%。

联邦政府正在采取措施降低赤字。1991年采取一项临时措施, 即提高公司所得税7.5%, 只限一年。1992年以后准备提高销售税、增值税。目前采取削减开支的办法, 如减少补贴, 减少公务员人数, 以及在社会保障方面减少支出。争取1992年赤字降到500亿, 1994年降为300亿, 使赤字占GNP的比例降为1%。

两德统一对金融与货币的影响是增加通货膨胀的潜在因素, 同时联邦中央银行要求财政政策、工资政策与货币政策配合, 以稳定货币, 防止通货膨胀。他们认为在政府积极采取措施减少赤字的同时, 减慢工资的增长是稳定货币的重要方面, 工资增长过快, 会引起成本推动型的通货膨胀。

2. 东德国营企业的改造

(1) 东德企业私有化方针和进展 对东德国营企业的改造的原则是, 除铁路、邮电通讯、供水、大型煤矿业外, 其余的企业均实行私有化。1990年9月联邦政府成立了托管局, 负责东德国营企业私有化的工作。从此, 托管局成为东德国营企业的唯一股东, 成为企业的所有者, 由它负责企业的改造和出卖。在整顿、改造和出卖企业的过程中, 企业依据“私法”经营, 国家不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 所有的大型企业都是股份公司, 中小企业是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公司的最高代表是董事会, 国家不参加董事会。有限责任公司的最高代表是经理, 但都不是国家代表。所有的公司都有监事会, 监事会代表所有者, 监事会成员由托管局任命的经济界人士和工人代表组成(在西德监事会由所有者组成)。企业的经营管理由企业自主决定。目前东德的商业服务企业, 如批发商、零售商、药店、书店、电影院、饮食店等已全部私有化, 其买主百分之八十是原民主德国人。

东德原有国营工业企业8000家, 经分解后为10500家, 目前已出售3000家, 正在洽谈准备出售的有2000家, 尚余5500家。经初步审核, 最后5500家中有600家必须关闭。买主主要是西德的企业主, 也有欧共体、日本的企业主。

企业的改造和出卖过程是: 首先, 托管局要求每个企业提出改造和私有化的方案, 然后托管局聘请审计员等专家进行调查, 了解企业经过改造后是否具有国际竞争力。如果改造后仍然缺乏竞争力, 那么这个企业就应该倒闭而不是出卖。如果改造方案合理, 能够提高竞争力, 那么, 托管局将为企业的改造提供贷款。贷款来源有两方面, 一是

出售企业得到的资金(目前约有100亿马克左右),一是联邦政府拨给托管局用于贷款的资金。此外,企业本身若能从国内外市场上筹资,托管局将为他们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300亿马克。经过改造具有竞争力的企业采取招标采购的方式出卖。招标的条件不单纯是价格,而是综合指标,比如买后如何提高企业的竞争力、提供多少就业机会等。现已出售的3 000家企业,其拍卖合同中买主将为这些企业提供改造资金约为700亿马克,这些资金准备用于生产设备的改造,组织设备的现代化,采购、出售系统的改造,人员培训,以及高级职员进修等。与此同时,政府也采取减免税,加速折旧等措施鼓励买主。

托管局的另一个任务是把东德的大型企业加以分解。东德的企业往往都是大型联合企业,生产范围很大。这种大而全的企业妨碍竞争,不利于提高效率。托管局把这类企业加以分解,将其独立部分拿出来,分别进行拍卖。这些独立部分之间若有业务联系的可以相互签订合作协议。经过这样的分解,企业多了,企业之间的竞争也就多起来。他们认为企业应该经受国内外的市场竞争,才能够提高效率。

(2) **国有企业私有化进展缓慢** 国营企业私有化进展缓慢,其原因是遇到产权索赔、资产评估,以及东部地区污染严重、公共设施差等问题。东西德统一时,苏联与西德政府有协议,凡1949年以前没收的私有财产不予退赔,在此以后没收的企业允许对原来的所有者进行赔偿。目前已提出产权申诉要求退赔的已有100万件。由于产权索赔极为复杂,影响投资者对东德企业的购买。

为了使产权关系不影响企业私有化的进程,托管局规定,凡企业原有的所有者要求赔偿的,一律由托管局负责处理,不牵涉现在的企业购买者。同时,今年联邦政府拿出550亿马克用于建设东部的公共设施,以改造企业的外部环境,采取这些措施是为了改善企业的拍卖条件。

(3) **国营企业私有化引起大批工人失业** 国营企业出售后出现的一个突出问题是失业增加。已经出售3 000多个企业,大约可以保留65万个工作岗位,但解雇的工人同样多。这就是说,企业被拍卖后,原有工厂的工人大约有一半人要失业。他们说,因为过去工厂劳动力多余,一般要比实际需要多一倍。工厂被拍卖后,企业主为了提高效率,就要解雇多余的工人。

(4) **对东德企业的补贴形成联邦政府的极大的财政压力** 西德经济、金融界人士认为,东德国营企业能否较快完成改造任务对德国经济影响很大。由于对东德企业亏损的补贴和失业救济的开支会增加对联邦政府财政的压力,而财政赤字的

扩大和企业成本的增加又会对货币形成压力,若联邦政府用减少补贴和增加税收来减少财政赤字又会引起西部居民的不满。

3. 两德统一后的东德银行体系

(1) **东西德统一后,东德金融体系的瓦解** 两德统一前,东德的银行体系有三个部门,一是国家银行,包括国家信贷银行、工业信贷银行、农业银行和外贸银行;二是吸收居民存款的储蓄银行;三是信用合作银行。

两德统一后,东德的储蓄银行和信用合作银行分别纳入西德的储蓄银行体系和信用合作银行体系;其余的国家银行准备停业,目前只准许它们处理老业务,不开展新业务,待老业务处理完毕后即关门停业。

西德的银行界认为,东德的国家银行不是真正的银行,因为银行的利率不是从市场中形成的,这使得宝贵的资金没有真正的价格,而资金又是按中央计划进行分配的,这使得资金往往被用到无效率的地方去,这可能是他们要关闭这些银行的原因。

(2) **为稳定东德金融,对联邦政府形成了财政压力** 为了保持金融的稳定,联邦政府对东部的金融业采取了一些措施:一是实行东西德货币联盟后引起的银行的资产与负债的差额(即资产方按2:1兑换,负债方的一部分按1:1兑换,因而形成资产与负债的差额)由联邦政府弥补;二是为了加强贷款的风险管理,要求东德的所有银行,包括今后要停业关闭的银行,都必须补充自有资本,使自有资本与资产的比例达到4%,凡自有资本不足4%的,其不足部分由联邦政府提供;三是对东德所有金融机构的全部资产1 600亿马克,联邦政府规定由托管局提供担保,凡收不回的贷款,由政府负责偿还。这三项措施形成了联邦政府的一项重大开支。

(3) **西部金融机构取代东德的金融体系** 在整顿、改造,或关闭东德金融机构的同时,西德的大商业银行纷纷到东部开设分支机构,目前已有分支机构400家。联邦银行(西德的中央银行)正在东德设立管理处和分行15家,执行中央银行的职能,实行统一的货币政策。

二、联邦银行——德国的中央银行

联邦银行是德国的中央银行,它在德国具有独特的地位与作用,对于稳定货币有卓越的贡献,因而在公众中具有很高的威信。这次考察,我们对联邦银行的地位、联邦银行的货币政策,以及货币政策手段等情况作了调查。

1. 联邦银行的地位和作用

(1) 联邦银行具有独立行使货币政策的权力 1957年制定的“联邦银行法”赋予联邦银行独立于政府的完全的自主权。“联邦银行法”第12条规定:“在行使本法授与的权力与职能时,联邦银行不受联邦政府指令的干涉”。“联邦银行法”规定,联邦政府成员有权参加中央理事会讨论经济政策和货币金融政策的会议,有向中央银行理事会提出动议的权利,但没有表决权。若政府对中央银行理事会的决定有异议,只有权要求联邦银行推迟两星期作出决议,但无权要求联邦银行理事会改变其决议。“联邦银行法”赋予联邦银行独立于政府的地位,这是国会、政府和公众的共识,这是他们总结德国的历史教训而得出的结论。两次大战期间,德国都经历了严重的恶性的通货膨胀,其重要原因是中央银行成了政府的“出纳机构”。

(2) 联邦银行对政府的支持以不危及货币稳定为前提 联邦银行在独立行使货币政策的同时,也有义务支持政府的经济政策,但这种支持必须以不危及货币稳定为前提,如果政府的经济政策与联邦银行保卫货币的目标有矛盾,联邦银行可以不顾政府的政策,独立地行使法律授与它保卫货币的权力。与联邦银行独立性相关联的是联邦银行领导人员的业务才能和专业水平。“联邦银行法”规定,中央银行理事会的成员必须是具有特别专业知识的人,他们认为只有洞悉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才能作出比较合乎实际的决定,使确定的方针正确,切实可行。政府财政出现赤字,不得从联邦银行透支,但联邦银行可以向政府发放短期贷款,其限额为100亿马克,相当于国民生产总值的5%。

2. 货币政策目标

联邦银行货币政策的目标是保证货币的稳定,使货币的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不要超过经济增长,以此来控制通货膨胀。但是,他们也指出,不能依靠货币政策来抵消其他经济政策的错误,比如工资、预算、对外开支等方面的政策发生问题也会导致通货膨胀,当然,货币政策需要采取相应的措施,但其他方面的政策也要作调整。

(1) 联邦银行公布货币增长指标以取得公众的监督 从1974年开始,联邦银行每年向公众通告次年的货币增长量的目标,并向公众说明确定货币增长率的主要参数,即国民经济的实际增长率,并考虑不可避免的通胀率。这几年的通胀率为2%。他们认为这样做有两方面的好处:一是有利于公众来评议、监督联邦银行的货币政策是否成功;二是让各方面都了解联邦银行货币政策的目标,使他们在制定有关的经济政策时要考虑货币政策这个因素,比如企业家与工会谈判工资提升时,双方都要考虑货币增长目标这个背景,工资提

高的幅度要受制于货币的稳定。

(2) M^3 是联邦银行选用的货币指标 目前联邦银行选用的货币指标是 M^3 ,即现金加活期存款,加短期定期存款,加储蓄存款。1988年以前他们选用的货币指标是中央银行的基础货币,即现金加最低准备金。由于中央银行货币中现金的比例很大,而在货币供应量中现金的比例要小得多。因此采用中央银行货币这个指标不很科学,不能比较准确地反映货币与经济增长的关系。货币指标选定为 M^3 ,但在分析货币、金融形势时,他们认为还应该考虑其他参数,比如贷款总额的增加,这是很重要的,因为贷款增加额是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

3. 货币政策工具

货币政策工具有两个方面,一是利率政策,一是流动性政策。

(1) 利率是货币政策工具之一 联邦银行通过调整利率政策来调节货币,中央银行的利率有三种:一是再贴现利率,二是伦巴弟利率(即抵押贷款利率),三是重购协议利率。目前再贴现利率为6.5%,伦巴弟利率为9%。联邦银行货币政策工具的另一个方面是流动性政策,即调整回购协议额、最低准备金率以及再贴现额度。

(2) 回购协议,发展市场业务已成为主要政策工具 目前在政策手段中,通过回购协议进行的公开市场业务已成为主要的政策工具。去年回购协议额是1 200亿马克、再贴现额800亿马克,伦巴弟抵押贷款只有15亿马克。

4. 联邦银行总行与分行的关系

(1) 货币政策的决策权高度集中于联邦银行总行 中央银行理事会是货币政策的最高决策机构,中央银行分行不具有货币政策的决策权,但各中央银行分行长作为中央银行的理事,通过参加理事会可参与货币政策的决策。中央银行的各项货币政策手段,如再贴现、重购协议、抵押贷款等,其额度和利率都是由中央银行总行决定,分行只负责操作,即分行向所在地的商业银行总行进行再贴现和发放抵押贷款,对回购协议的拍卖招标,或数额招标,或利率招标,其决策权也在总行。

(2) 州中央银行分行的任务 州中央银行(即中央银行分行)的任务是:现金往来支付,向商业银行提供现金和吸收现金存款;为商业银行提供结算,州分行有很大的结算中心联结各商业银行;根据中央银行规定的额度和利率向商业银行提供再贴现贷款、抵押贷款和回购协议公开市场业务的操作;对商业银行进行监督。

(3) 州分行对商业银行的监督 对银行的监督是州中央银行一项很重要的任务。联邦银行十

(下转第18页)

2 采取措施方面的风险

提高经济效益所要采取的诸多措施,可以归结为发展生产力和变革生产关系、上层建筑两条。在发展生产力方面,最根本的办法是实行技术进步。技术进步本身就伴随着巨大风险。例如,新技术的研究试验能否在预定期限内取得成功是不确定的。在新技术引致的事故预防抢救、劳动保护、环境保护、产业结构调整、伦理法律问题等等方面,都可能出现一些意想不到的情况,都可能遇到一些需要长时期观察甚至几代人的长时期观察才能看清的问题,都有可能给人们带来一些难于估量、难于弥补的损失。在新技术研究试验中,还有“有心栽花花不开,无意插柳柳成荫”,预期的那种成就未能取得,却有别种意外收获的情况。新技术研究试验和应用推广的每一步都伴随着风险。技术越是新高精尖,风险便越大。在变革生产关系,上层建筑以促进生产力发展方面,变革措施必不可免地会触动某些社会成员的既得权力、既得利益,还会触动人数更多一些的部分社会成员的价值观念、生活习惯,即使这种触动符合被触动者的根本利益和长远利益,也不一定能够得到他们的认同。因此,变革生产关系、上层建筑必然要带来社会摩擦和震荡。社会摩擦和震荡采取什么方式,社会冲突激烈到何等程度,其连锁反应最终会给经济效益的追求者,也就是改革的发起人带来什么后果,对于经济效益追求者来说,是既不能完全控制,又难于预见估量。变革生产关系、上层建筑,必然带来一连串风险。无论是发展生产力,还是变革生产关系、上层建筑,都必须开展竞争,通过竞争来实现。竞争结果只可能或者是既有胜利者,又有失败者,或者是没有胜利者,大家都是失败者,而决不可能只有胜利者,没有失败者。在竞争中又没有常胜将军。逻辑推理结果是:要提高经济效益就必须开展竞争,要开展竞争就必须有人来充当失败者。在永无休止的竞争中,每一个经济效益追求者都必须不断地去冒竞争胜负未定的风险,都永远有可能在某一天要充当失败者。

3 目标实现后将面临祸福难测的新局面的风险

你追我赶,竞相提高经济效益的结果,社会经济效益普遍提高,国民经济登上新台阶。国民经济(世界经济)登上新台阶,社会运动速度就会加快。社会运动的一个规律是:从无序走向有序,再从有序走向无序,然后又从无序走向更高级的有序……社会运动速度加快,无序、有序交替加快,也就意味着社会将更加频繁地处于从有序走向无序的时期,或者换句话说,社会将更加频繁地处于旧格局已经打破,新格局尚未形成的大分化大改组时期。当社会进入新一轮从有序走向无序时,每一个社会成员,包括经济效益追求者在内,面对不规则的急剧变迁,都会感到祸福难测。提高了经济效益本来是福,但是,老子说得对:“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

二、增强风险意识,提高改革承受能力

今日中国,经济效益差是经济生活中诸多困难的症结所在。不提高经济效益,诸多困难也就根本不可能解决或缓解。今日中国,经济效益差是现行体制弊端的集中表现,提高经济效益的关键在于改革体制。要冒体制改革的大风险是今日中国为提高经济效益所必须付出的代价。如果真想提高经济效益,就必须冒风险深化

改革,扩大改革,加快改革,全面改革。人们常说,改革要考虑社会(成员)的承受能力。我说,既要考虑承受能力,更要积极努力去提高承受能力,要通过改革去提高人们对改革的承受能力。改革小生产者因循守旧,得过且过的旧观念。增强风险意识,是提高改革承受能力的必要措施之一。反之,如果怕冒风险,在改革体制方面原地踏步,提高经济效益就不可能真正实现,就只可能老是停留在口头上。假如中国经济效益长期停滞不前,甚至继续下降,不说别的,只说两条:第一,世界范围内新的技术革命正在兴起,发达国家与落后国家在经济技术水平方面的差距越拉越大;第二,中国国内人口膨胀,过剩劳动力已经超过1亿,而且还在继续增加。光是这两条,就已经足以使中国在不久的将来陷入更严重的困境。如果中国社会经济效益普遍提高,差距就可以缩小,过剩劳动力就可以安排。

总之,结论只能是:今日中国,刻不容缓,必须努力提高经济效益。为了提高经济效益,必须冒大风险去深化改革,扩大改革,加快改革,全面改革。

(责任编辑 冷远献)

(上接第16页)

分重视银行的监督工作,因为加强对银行的监督才能保证存款的安全和金融的稳定。除州中央银行外,还有联邦财政部内的银行监督局也负责对银行进行监督,但银行监督局没有下设分支机构,所以他要依靠州中央银行并与他们合作对银行进行监督,大量的银行监督工作是依靠州中央银行进行的。州中央银行对商业银行的监督首先是检查他们的自有资本是否达到规定的指标,即占资产的比例为5%。其次还要分析他们的信贷业务是否有风险。州中央银行规定,商业银行一项贷款额超过其自有资本的15%的就要向州中央银行登记。每天都有州中央银行聘请的经济审计员到商业银行调查他们的业务,调查报告送交州分行。若州中央银行发现某家商业银行违法经营,州中央银行将采取以下制裁措施:向银行经理发出警告;停止其存贷款业务;派人进驻银行进行监督;免除银行经理的职务;命令银行倒闭,吊销其营业证。这些制裁措施由州分行报财政部银行监督局,由监督局发布。

5. 关于国债的一些情况

联邦银行可向政府发放短期贷款,其利率是伦巴弟利率,而伦巴弟利率高于市场利率,所以政府情愿从市场上筹资,即发行国债。宪法规定,联邦政府发债总额不能超过其用于投资的总额。国债发行由国债委员会负责,成员有财政部代表,联邦银行代表和商业银行代表。过去国债是由国债委员会承购,然后由商业银行推销。现在除十年期国债采取老办法外,五、六、八年期的国债采取招标方式出卖,国债发行招标由财政部直接发包技术方面由联邦银行协助。(责任编辑 孙立明)